附件3：

聚四方之才 共建自贸港

2025年三亚口腔医学中心校园公开招聘

员额制工作人员 个人书面承诺书

本人毕业于 （高校） （专业），身份证号码 ，本次参加三亚口腔医学中心校园公开招聘员额制工作人员考试，承诺符合本次招聘岗位要求的各项条件，如有虚假承诺，同意记入个人诚信档案并取消应聘或聘用资格。报考岗位名称为 。

本人承诺没有下列情形：

拒绝、逃避征集服现役且拒不改正；以逃避服兵役为目的，拒绝履行职责或者逃离部队且被军队除名、开除军籍或者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军人；失信被执行人（人民法院通过司法程序认定）。

# 其他材料承诺如下：

□本人属2025年应届毕业生，目前尚未取得毕业证、学位证。本人知晓并承诺：2025年8月31日前取得并提供毕业证、学位证，否则将被取消应聘或聘用资格。

□本人属2025年应届毕业生，目前尚未取得报考岗位所要求的执业资格证书。本人知晓并承诺：2025年8月31日前取得并提供相应的执业资格证书，否则将被取消应聘或聘用资格。

□本人属2025年应届毕业生，目前尚未取得报考岗位所要求的规培证书（含规培合格证明）。本人知晓并承诺：2025年8月31日前取得并提供相应的规培证书（含规培合格证明），否则将被取消应聘或聘用资格。

□本人属2025年应届的留学归国人员毕业生，尚未取得《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》。本人知晓并承诺：2025年8月31日前取得并提供国家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《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》，否则将被取消应聘或聘用资格。

□本人属（□2023届择业期内未落实工作的高校毕业生、□2024届择业期内未落实工作单位的高校毕业生），承诺取得学历证书后至报名截止日期为止，无任何就业工作经历。（以社保凭证为准）

 考生签名（加盖指模）：

 年 月 日